# 在重组后自治县司法行政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来源：网络 作者：明月清风 更新时间：2024-08-18

*立足新定位勇担新使命明确新目标展现新作为——在重组后自治县司法行政工作会议上的讲话\*\*（2024年4月2日）同志们：经局班子研究，决定今天召开全县司法行政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

立足新定位

勇担新使命

明确新目标

展现新作为

——在重组后自治县司法行政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2024年4月2日）

同志们：

经局班子研究，决定今天召开全县司法行政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来宾市政法工作会议和全国司法厅（局）长会议以及全区、全市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部署2024年工作。

2024年，我县司法行政系统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和来宾市司法局的大力指导下，全面开展人民调解“精准排查·精细化解”活动，扎实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加强社区矫正监管工作，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做实法律援助、公证服务等工作，圆满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是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工作全面开展的重要一年，也是我县司法行政机关完成机构改革重组，立足新时代、踏上新征程、承担新使命、推动新发展的起步之年。做好今年全县司法行政工作意义重大。下面，就做好今年工作讲几点意见：

一、认清新形势，奋力开创全县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

根据《金秀瑶族自治县机构改革方案》和实施意见精神，组建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作为县委议事协调机构，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司法局。将县司法局、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的政府法制职责整合，重新组建县司法局，作为县政府的工作部门。这意味着重组后的县司法行政机关已经真正站在了全面依法治县工作的潮头，将肩负着更大的责任、承担着更多的任务。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干警一定要充分认清形势，提高思想认识，厘清工作思路，准确把握司法行政事业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重新组建的司法行政机关，在机构职能、工作内容上调整为“一个统筹、四大职能”。“一个统筹”即统筹协调法治工作，实现贯通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各环节于一体，汇聚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于一体。“四大职能”即行政立法、行政执法、刑事执行、公共法律服务四个方面职能作用。从县级司法行政机关来看，主要承担着“一个统筹、三大职能”，即统筹协调和承担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办相关工作，主要负责行政执法监督、刑事执行任务、公共法律服务方面工作。因此，我们一定要准确把握新形势、找准新定位，认真履行好法治建设主责主业，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大格局、更强担当，奋力在新起点上谱写全县司法行政工作新篇章。

二、明确新目标，在推进法治建设、服务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中展现新作为

2024年全县司法行政工作思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来宾市政法工作会议和全国司法厅（局）长会议以及全区、全市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围绕自治县经济工作部署和“118”工作安排，认真落实全县政法工作会议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抓党建、带队伍、强素能、促业务、护稳定”的工作思路，聚焦主责主业，忠诚履职担当，努力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的法治保障和法律服务，为推进平安金秀、法治金秀建设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坚持一个统筹，在推进法治金秀建设中有新作为。一要认真学习领会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第二次会议上讲话精神，切实用于武装头脑、指导工作，不断提升法治金秀建设水平。二要坚持党的领导，履行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职能，研究制定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规划、办公室工作职责、依法治县考核测评细则等，确保依法治县工作有效开展。三要筹备好召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工作，研究制定《自治县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2024年工作要点》。四要加强本县法治领域重大事项、重大问题协调，推动各成员单位相互协助，共同推进法治金秀建设。县司法局内设机构要根据工作需要承担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办相关工作，坚决完成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办交办的各项任务。

（二）坚持依法行政，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有新作为。一要尽快研究制定2024年自治县法治政府建设重要工作安排，采取有力措施，加大推进力度，确保《自治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4—2024）》年度各项目标任务落实见效。二要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指导行政执法部门依法及时公布行政执法事前、事中、事后相关执法信息，保障相关合法权益；全面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确保执法决定合法有效。三要加大执法监督协调力度，着力督促有关部门在违法占用土地、违章乱搭乱建和破坏生态环境等方面加强开展执法活动。年内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2次以上，推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四要积极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制度，积极推进公职律师事务所设立，整合全县已通过法考的法律人才，拓宽法律顾问参与党委政府法律事务的渠道，为党委政府重大决策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五要加强行政复议工作，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提高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六要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调沟通，持续开展“减证便民”“一网通办”行动，落实“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持续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七要落实推进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提升政府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水平。

（三）坚持创新载体，在法治宣传教育上有新作为。一要突出宪法学习宣传。依托宪法宣传周和国家宪法日，深入开展宪法宣传主题教育，推动宪法宣传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单位，使宪法精神深入人心。二要推进全民学法守法。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健全完善领导干部学法述法等制度，在县人民政府党组中心组学习会和政府常务会议上开展领导学法活动2次以上。进一步完善国家工作人员网上学法考法和考核机制。三要突出抓好学校青少年学法教育，积极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深化“法律六进”活动，开展扫黑除恶法治宣传教育、国际禁毒日、国家宪法日等系列主题宣传活动。积极探索“互联网＋法治宣传”模式，不断创新普法方式方法。四要加强对各单位（部门）普法责任主体的考核工作，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落实。五要加强普法阵地建设。宣传推广“金秀瑶族自治县12348”微信公众号，适时通过公众号向群众普及各类法律知识。充分发挥乡、村普法宣传栏的作用，定期更新普法宣传内容，增强法治宣传工作实效。尽快启动莲花山、圣堂山景区和10个基层司法所室外LED显示屏项目建设，推进法治宣传进景区。深化法治创建活动，尽快推进罗香乡龙坪村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联系点建设。加强法治文化建设，争创法治宣传教育品牌。

（四）坚持服务为民，在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上有新作为。一要继续完善县、乡（镇）、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扎实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电话热线和网络平台建设。按照司法部《关于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的意见》（司发[2024]9号）要求，结合实际，采取有力措施，扎实开展实体平台建设，确保6月底前实现县、乡（镇）实体平台全覆盖，并有效运行的目标任务。二要推进法律服务网上办理，尽快实现公共法律服务“一网通办”。三要统筹和优化法律服务资源，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法律服务机制，提高公共法律服务供给能力和质量。四要不断健全和完善“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制度、考核标准和法律顾问费发放办法，加强督查督导，推动法律顾问工作落到实处。五要加大公共法律服务宣传力度，提高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知晓率、首选率和满意率。六要按照上级司法行政部门要求，建立“司法行政领导干部直接面对群众、直接听取批评意见”机制，建立“领导干部公共法律服务接待日”制度和“群众批评意见分析”制度，提升群众满意率。

（五）坚持底线思维，在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中有新作为。一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主动对标对表，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主动与县扫黑办沟通，按要求实事求是地整改完善工作台账资料，全力做好迎接中央督导组检查的各项工作。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功能，广泛宣传与扫黑除恶相关的法律法规，引导广大群众积极揭发检举“村霸”、宗族恶势力、“保护伞”等黑恶势力线索。各司法所干警、各级人民调解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要结合工作实际，善于在矛盾纠纷化解和法律服务等工作中及时发现涉黑涉恶线索。加强办案指导监督，引导律师依法辩护代理涉黑涉恶案件，防止违法违规执业，实现政治、法律、社会效果“三统一”。二要强化特殊群体管控。深入摸排社区服刑、刑释人员中涉黑涉恶及有前科的人员，建立专门涉黑涉恶台账。依法依规开展社区服刑、刑释人员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工作，健全完善电子定位监管系统和信息管理平台，实现精准有效监管。落实社区矫正分类教育和管理制度，规范矫正档案、规范调查评估、严格刑罚执行，强化教育矫正，落实适应性帮扶，确保不脱管、不漏管，严防重新违法犯罪。三要坚持发展“枫桥经验”，实现矛盾不上交三年行动方案。推进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工作常态化，深化矛盾纠纷精准排查精细化解工作，做到底数清、情况明、稳得住。深入开展“大排查、早调解、护稳定、迎国庆”专项活动，筑牢维护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主动介入全县重大矛盾纠纷化解、“三大纠纷”处理、信访事件处置等案件中，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提供法治保障。四要切实做好服务和保障民生工作，深入开展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法律服务和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提高法律援助工作质量，提升公证服务水平，自觉把人民群众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提出的法律需求，切实维护群众利益，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六）坚持围绕中心，在主动服务大局上有新作为。一要在助力打好脱贫攻坚战。结合“法律六进”法治宣传工作，组织开展“法律扶贫”活动，为贫困群众脱贫致富、生产生活提供法律咨询、法律宣传、法律指引等服务。二要助力打好生态环境保护攻坚战。按照县委县人民政府的工作部署，主动与环保部门配合，发挥职能优势，积极为开展生态环境整治、污染治理等行动提供法治保障。三要助力优化营商环境行动。主动为县人民政府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等方面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四要深入推进联系村脱贫帮扶工作。各帮扶人要进一步增强做好脱贫攻坚工作责任心和使命感，落实帮扶各项措施，确保脱贫政策落地见效。

三、把握新要求，在提升队伍能力素质上激发新活力

改革后的司法行政工作形势大好。但重组后的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面临着“能力不足”“本领恐慌”问题。因此，我们必须认清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聚焦能力短板，切实在干部培训上下功夫，努力提升干部队伍素质。

一要强化理论武装，凝聚思想共识。坚持“首题必政治”，强化科学理论武装，把政治理论学习作为主要议题。要依托新时代讲习所等平台，认真学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切实提高干部理论和学用政策水平。二要加强业务培训，提升队伍能力。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教育培训计划，在法治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等方面开展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业务培训，努力提高干部队伍干事能力和水平。年内集中业务培训会（班）2期以上。三要认真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班子成员要自觉加强学习提升素质，加强沟通，求同存异，相互包容，勇于担当，密切配合，团结协作；干部职工要加强学习提高履职能力，切实转变工作作风，主动担当作为，在新时代新征程上以奋斗者的姿态投入工作。

四、立足新定位，在夯实基层基础上有新进展

一要以“数字法治

智慧司法”建设为抓手，努力推动信息化、智能化建设上新台阶。二要按照此次机构改革的要求，尽快在局机关内设机构挂牌，整合力量资源，优化人员安排，确保工作不断。三要进一步加强基层司法建设，加大经费投入，不断改善办公条件，完善工作考评制度，加强对司法所管理考核，持续推进司法所规范化建设。

五、迎接新挑战，在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上展现新风貌

司法行政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必须坚持政治引领、党建先行，以党建促队建，推进队伍“四化”建设。

一要坚持领会精神，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贯彻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论新思想新战略和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重要讲话精神。精心组织开展主题教育，扎实开展“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创建活动，制定2024年党组和干部理论学习计划，坚持每月一次政治理论学习，教育引导全局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要坚持政治引领，强化党的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和“三会一课”制度，完善党组织工作机制，正常开展党组织活动，抓好党建促发展。

三要坚持从严治党，加强队伍建设。完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运行机制，严格党组书记对从严治党第一责任和分管领导“一岗双责”，班子成员要发挥带头模范作用，切实加强作风建设。贯彻落实全市司法行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警“五查五整顿”专项行动，切实转变干部工作作风。持续开展反对“四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强化警示教育，增强底线思维，提高拒腐防变能力。认真抓好“政治建设六项重点任务”落实，营造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不断增强队伍的执行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努力建设“对党忠诚、服务为民、践行法治、公正廉洁”的司法行政队伍。

同志们，开启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新征程，责任重大，使命光荣。面对新形势、新职能、新定位，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提振精神、凝聚全力、奋发有为，努力开创全县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